广州多浦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多浦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州多浦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5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1.8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11,29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约10,497.8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0,792.1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21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8月22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103号)。

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

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科学城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茶山支行、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教城支行及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公告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广州科学城支行	120911944610528	总部大楼及研发中心建	正常使用
		设项目	
渤海银行深圳福田中心支行	2029937217000485	无损检测智能化生产基	本次注销
		地建设项目	
平安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15000110723812	超募资金	正常使用
中国银行广州市绿色金融改革	727677627621	超募资金	正常使用
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	44303601040009689	超募资金	正常使用
莞茶山丽江支行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	940001230900019999	无损检测智能化生产基	本次注销
莞分行		地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	8110901082925918888	无损检测智能化生产基	正常使用
教城支行		地建设项目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为了加强银行账户统一集中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将存放于渤海银行深圳福田中心支行(账号:2029937217000485)、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账号:940001230900019999)募集资金全部转出至其他

相同募集资金用途的银行账户后进行销户。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并将上述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与其对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 1、撤销单位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2、对公销户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州多浦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9日